

马家辉 张家瑜 : 著

你走过的和我走过的不同的路



我忽发奇想，有朝一日不如合出一本书，书名叫作《你走过的和我走过的不同的路》。她没说好或不好，只放下杂志，拥抱我。——马家辉 / 在路上，推着一件行李，口袋放着护照，这样的影像好似我们放逐现实、流浪异乡，那想象中的浪漫，让我们要一直一直，在路上。——张家瑜

你 走 过 的 和 我 走 过 的
不 同 的 路

马家辉：著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你走过的和我走过的不同的路 / 马家辉, 张家瑜著

—北京: 中信出版社, 2018.1 (2018.4重印)

(马家辉家行散记)

ISBN 978-7-5086-8313-3

I. ①你… II. ①马… ②张… III. ①游记-作品集
-中国-当代 IV. ①I267.4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7)第270985号

你走过的和我走过的不同的路

著者: 马家辉 张家瑜

出版发行: 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(北京市朝阳区惠新东街甲4号富盛大厦2座 邮编 100029)

(CITIC Publishing Group)

承印者: 上海盛通时代印刷有限公司

开本: 880mm×1230mm 1/32

印张: 7.75 字数: 123千字

版次: 2018年1月第1版

印次: 2018年4月第2次印刷

广告经营许可证: 京朝工商广字第8087号

书号: ISBN 978-7-5086-8313-3

定价: 42.00元

版权所有·侵权必究

凡购本社图书, 如有缺页、倒页、脱页, 由销售部门负责退换。

服务热线: 400-600-8099

投稿邮箱: author@citicpub.com

序： 卑 微 的 伟 大

马家辉



这是一个二十八年的书名宿愿。

那年头，我才廿六，她才廿七，都是一份地理杂志的记者，我的动线是东南亚的缅甸老挝越南等地，那年头，刚开放让旅客入境，我和法籍摄影师隐瞒记者身份前赴探索，有冒险的性质。她负责的则是到欧洲和中国大陆的采访工作，虽亦辛苦，却有规有矩，适合她的规矩性格。

我们的出差日子经常重叠，我在地球的这方，她在地球的那方，那年头没有手机没有网络甚至不容易打到长途电话，也因都在途上，没有固定的通信地址，有的便只是彼此之间的牵挂了。她在哪里？他那边现在几点？她安全吗？他此刻在做什么？奇怪，遥远的思念反而令彼此更觉亲近，时时刻刻在心上，便似时时刻刻在眼前，不离不弃，仿佛没有距离。

采访结束，写文章，刊在杂志上，自己读了再读，对方更把自己的文章读了再读再读再读再读，仿佛连标点符号都是文学佳作。我笑说，情人眼里出西施，情人眼里更出经典。有个夜里，她又在重读我的文章，我忽发奇想，有朝一日不如合出一本书，收集两人的采访文章，书名叫作《你走过的和我走过的不同

的路》。她没说好或不好，只放下杂志，拥抱我。

出书计划一直搁着，日子过得忙乱，台北、香港、芝加哥、麦迪逊、台北、香港。在不同的城市住着、生活着，又有了女儿马雯，父职母职像一场漫无止境的旅行采访，或有惊喜，亦常迷路，马雯便是我们的作品，却比任何文章都更立体，更纠缠，更不容易创作得好。

大概四年前，我和她终于合出了一本散文集《小妹》，谈父职母职和女儿成长，尽管书名和内容皆跟昔日意念相差甚远，但总算是联名出书，完成了半个心愿。四年后的今天，有机会跟中信合作，修订重刊三本旅途之书（原《死在这里也不错》、原《日月》、原《温柔的路途》），我忽发奇想，提出建议，《日月》一书（原为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所出，2009年），不如删去一些我的旧文章，再补入张家瑜的一些新文章，变成一本比较有意思的“新书”。既是“新”书，书名当然要改一改，索性用了二十八年前的想法：你走过的，我走过的，不同的路。

乃有此书。

书内的我的部分，取自旧版《日月》的第一辑，主要是我在

美国芝加哥和麦迪逊攻读硕士和博士课程时的生活札记。琐碎，却真实，文字和意念皆是，出自“质朴时代”的马家辉，不妨姑且视为人在异乡的留学心情。

书内的张家瑜的部分，是她近年在旅途上的速写行记，这其实亦是“采访”，但采访对象是她自己，她的内心，她的感官，她的喜怒与哀乐。她是自己的记者也是自己的受访者。

二十八年了，这么久，又那么快，两人之间的距离亦是这么近，又那么远。不同的路，展现在同一本书上，重读起来竟觉有几分陌生。但至少圆了书名之愿，虽然只是一个卑微的愿望，却因从未放弃，初心不忘，故又自觉有几分伟大了。

目 录

4

序：卑微的伟大 马家辉

1

[辑一] 他 异乡留学的琐碎日常

2

窗前见雪

3: 第一场雪 / 5: 洋学堂文化 / 7: 天国胃肠 / 9: 独立苍茫自咏

诗 / 12: 昨日名字 / 14: 美丽的魂魄 / 16: 我愿一生无债 / 18:

夏宇，只有夏宇 / 21: 智成愁予 / 24: 迷路偶遇 / 28: 十五年号

外 / 31: 幻日手记

午后课室

35: 金钱太少，牢骚太多 / 38: 恐惧考古 / 41: 读写絮语 / 44:
脂肪敌人 / 46: 除死无大事 / 48: 轻轻的启示 / 51: 遗失的夜 /
53: 爵士鸡脚 / 55: 购课周 / 57: 课堂善事 / 59: 如果可以 / 61:
衣冠自我 / 64: 遗憾应该是这样的 / 66: 我不晓得亚当·斯密 /
69: 欣赏不败 / 71: 无名书劫 / 73: 不欲振雄风 / 75: 上瘾者言 /
79: 也许该走了 / 82: 收笔仪式 / 85: 浮过风雪海 / 87: 表演者
言 / 90: 怪人与浪人 / 92: 冰河期 / 94: 生活如是 / 97: 求其放
心 / 99: 尸横遍野 / 101: 尚未不仁却已麻木 / 103: 亲密焦虑 /
106: 末代拾遗故事

缓步拾级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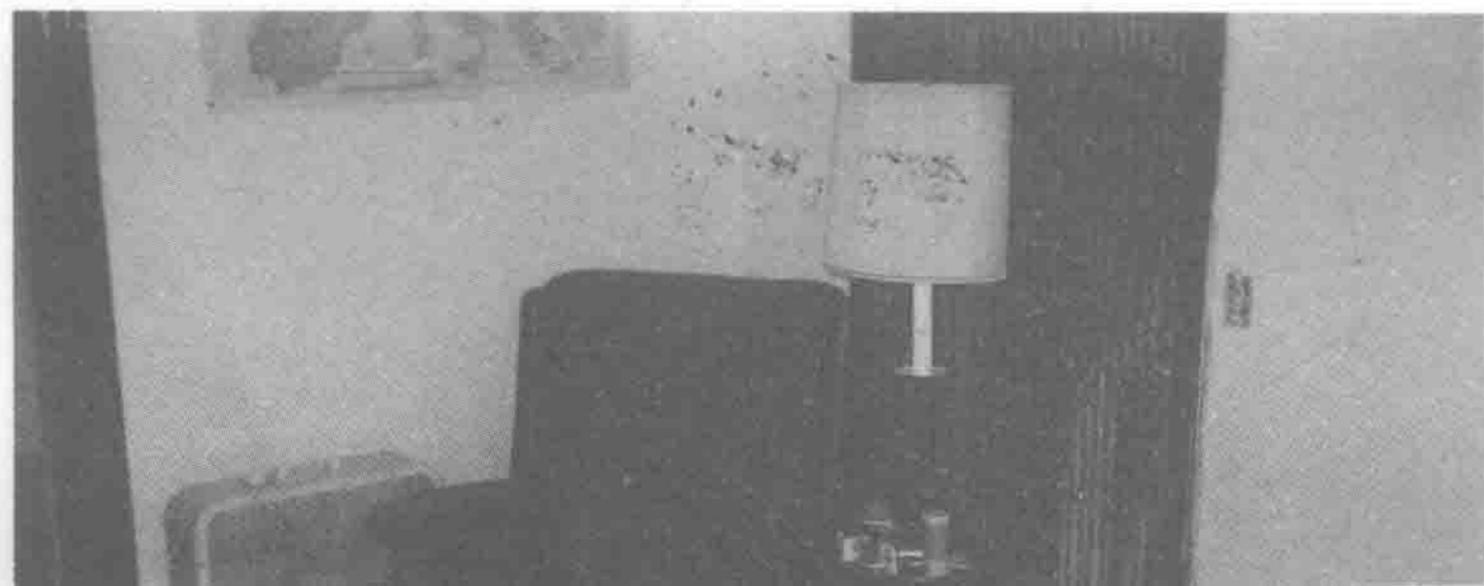
109: 漂浮历史 / 112: 飞机, 和我的第一次 / 116: 独看俗情风雨
/ 118: 小心孔子! / 121: 观点与角度 / 123: 马氏家训 / 126: 伪
装得太久 / 127: 吃蟹记 / 128: 四季这调调儿 / 132: 我的七十
年代 / 138: 御医之子 / 140: 华西经验 / 142: 离婚时间表 / 144:
拥抱艺术 / 146: 看流星 / 149: 厨房性别演义 / 152: 她们曾在
面前哭得凄凉 / 156: 四大娱乐各显神通 / 158: 因为这叫爱情 /
160: 晕眩与呕吐之间 / 164: 亲爱的王八蛋先生

辑一 他 异乡留学的琐碎日常

窗 前

见

雪



第一场雪

时常失眠，失眠时，时常不经意地忆起芝加哥的风风雪雪。

生平第一次和雪打交道，是在芝加哥。

那一夜，在灯下啃读横行霸道的西洋经典，忽一抬头，赫然看见窗外雪粉漫飞，天色是诡异的橘红，折映成淡红的雪粉仿佛带着某种早经安排的韵律在风里旋舞。隔着窗，我真怀疑是否有人故意躲在什么地方播放音乐，遥遥指挥风雪排演一场美丽的旋舞曲，以慰我寒夜诵读之苦。好一场善解人意的雪袭。

第二次雪袭，起于傍晚。步出图书馆，等候学校巴士接载返家。校车久久未至，皎皎白雪却说来就来，一不留神，发上肩上衣上鞋上皆已皑皑。我兴奋地对身旁一位陌生女子说：“这是雪吗？这是雪啊！”

这一场雪之接触，等了二十六年。我觉得雪很温柔，不知皎皎白雪啊对我有何感觉？

芝加哥的雪是千面女郎。

在屋内炉火前独斟或沉思时，窗外的雪亲切得像一位远来访候的老朋友。雪无言，我不语，却两心知。

从超级市场提着两袋沉甸甸的食物涉雪回家时，遮天卷地而至的雪是一头张牙舞爪的猛兽，与我对峙。

夜半失眠，瞥一眼屋外树上车上街道上把一切覆盖复覆盖的厚厚积雪，总难自禁涌起一股过度自怜的凄凉。刹那间，骤觉天地茫茫，一身如寄，八方风雪尽在此。

初到芝加哥，在朋友处借住五天，后在校园附近租到一个小房间，月租两百，算是便宜。

屋主 Bob 是伯克利大学历史学博士，虽在德保尔大学兼课，正职却是送报员！每天凌晨三点出门送报，风雪无改！

他编写过一本 *To End War*，并出钱出力替一个叫作“World without War”的和平组织做义工二十五年之久。怪人也。好人也。

有室友 Nat，亦是怪人，一天讲不到五句话，沉静得可怕。

故我跟独居无异，整天无人可对谈。想讲话，只好上唇对下唇讲，自言自语是也。

屋内有一只黑猫，似也有“种族歧视”，不太理会我，甚少对我“喵喵”叫。我乃常对它大骂英文，以练习英语骂人技巧。



初来美国，感受最强烈的 cultural shock 是百无禁忌的“洋学堂文化”。

从教授开始讲课到下课之间的任何时段，皆有学生进出教室。迟到早退，来去自由。门声砰砰，足音沓杂，吵得很。

久坐的学生当然亦安静不到哪里去。有人将双腿伸搁于前排座位上，似躺在沙滩椅上晒太阳；有人以双臂环抱双膝，似坐在家中沙发上看电视；有人猛嚼口香糖，有人大声喝可乐；有人鼻架太阳眼镜，有人头戴阔边高帽；更有人不停打断教授讲话，大抒“我认为如何如何”之己见……若非“反二手烟”成风，必有人敢在课室内吞云吐雾。

修“种族关系”课，教授是黑人，助教是拉丁美洲人，黑人学生亦十之八九是少数族裔。白人乃成班上“少数族裔”，成为其他同学的嘲讽对象。黑白之间常有针锋相对之言辞。

白人学生为什么不来修课？

只有受压迫者才最有理由关心自己如何受压迫。压迫者享受压迫都来不及了，哪来闲情？

修“比较国家理论”课，见老教授 Rudolph 身旁坐着一位老女士，心想，她可能是“老助教”之类。下课始知，原来她是 Rudolph 的妻子，亦是教授，此课就是两人合开的！

很有趣，两人意见常有相左，辩论时，如吵架，真担心他们回家也吵。

修“现代社会问题”课，教授 Postone 毕业于法兰克福学院，专研“批判理论”。

读阿多诺的《启蒙的辩证》，有人举手发问，书中某页某段到底讲的是什么意思。Postone 略为尴尬地说：“坦白讲，我读了这书五年，有些地方始终搞不清楚作者想说些什么！”这是作者之错，抑或读者的？

抵达芝加哥翌日，适逢“美国香港华人联合会”召开首次筹备会，兴之所至，随朋友参加。

出席者大多为香港留美学生，司徒华与张文光亦远来与会。为期两日的会议，一张张热情昂扬的年轻脸孔激辩激辩复激辩，仿佛欲在一夜之间为香港和内地的前途找寻答案。

显然没有结论。如此沉重的工程，不是安坐于暖气房内的年轻灵魂所能承担的。两日过去，唯一共识是：四个月后再开会，再激辩。

会后照例是挑灯夜谈，怨忿与悲鸣顿时回荡于斗室之中。

“毕业后，有谁打算回港发展？”司徒华问。竟然无人敢给一个确定的答案。

带着司徒华的提问，踏出斗室，心想：若干年后，当这个“流窜的年代”过去，当尘埃落定，这群身居异域的香港人会有“赢了天空，输了大地”之失落感？

或许，目前唯一能够肯定的是，在这流窜的年代里，这群香港人的血曾经热过。

十八岁那年，与一位写作前辈吃消夜，眼看他每咽下一口食物都展露万分满足的笑容，仿佛任何饮食都是人间至宝，所谓“人生意义”就在口腹之欲的满足。